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

2025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1. 机构设置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西城法院有内设机构 13 个，其中审判业务机构 10 个，非审判业务机构 3 个（政治部、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另有派出法庭 1 个（金融街人民法庭），事业单位 1 个（西城区人民法院综合事务中心）。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下属 1 个预算单位，为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本级。

2. 主要职责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的职责，负责审理辖区内各类一审案件，犯罪地在西城、房山、大兴、昌平辖区的外国人犯罪案件，以及西城、大兴辖区内的知识产权案件。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1. 绩效目标设立依据

2025 年，西城法院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依据本部门的职能职责、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部门工作计划以及重点工作任务等，结合相关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和预算资金安排情况等设定了本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整体绩效目

标明确，并细化分解为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充分、完整体现了本单位核心职能的履职效益，绩效目标设立依据充分。整体绩效目标为：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区委工作要求及本次人代会会议精神，坚持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坚持守正创新，坚持以改革促发展解难题，以“首善之首”高标准持续展现“红墙先锋”新作为，不断推进审判工作现代化，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西城实践新篇章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2. 目标与职责任务匹配情况

2025 年，西城法院以部门职能职责为基础，锚定服务大局、为民司法、质效提升、改革创新、制度落实五项重点工作，结合预算资金安排，设置了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全面覆盖本法院基本履职工作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的预期产出和效果，目标设定与职责任务相匹配。

3. 目标合理性

2025 年，西城法院不断提升绩效目标设定的合理性，筑牢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年度绩效目标设定与本单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相匹配；绩效指标以定性和定量的方式集中体现了本单位基本履职和重点工作任务预计达到的产出和效果；指标值以部门履职要求、历史数据、行业标准等

为基准，有效结合年度预算资金投入情况进行设定。绩效目标指向明确，指标设定合理。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西城法院年初收、支预算批复数 34545.18 万元，全年收、支预算数 35818.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469.68 万元，项目支出 8348.5 万元。资金总体支出 35535.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231.79 万元，项目支出 8304.0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21%，较上年预算执行率 99.18%提升 0.03%，进一步提升了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率。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5 年，西城法院在区委及区委政法委坚强领导，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和上级法院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进一步强化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通过绩效目标审核、绩效运行监控以及绩效评价等手段，实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兑现程度、资金支出进度、项目实施进度的动态监控，发现问题及时纠偏调整，较好地实现了部门年度绩效目标。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数量

西城法院 2025 年新收、审结案件，相关产出均已达标。

2. 产出质量

2025 年，西城法院坚守自身职能职责，按照年初制定的

工作计划，狠抓过程管理和目标管理，稳打稳扎开展各项工作。人民法院审判质量管理指标体系中对基层法院设置的 13 项指标全部位于合理区间。审判质量方面，案件发改率由上一年 0.84%下降至 0.61%。审判效果方面，服判息诉率由上一年 88.86%提升至 92.48%。3 案入选最高人民法院典型案例。审结涉拆违案件 85 件，助力街区更新提升城市品质。公正高效审结商事案件，依法平等保护各种所有制经济，服务保障法治化营商环境。深度激活辅助事务集约与数字技术赋能内生动力，繁简分流成效进一步凸显，65%的民商事案件在诉讼前端化解，实现简案快审、繁案精审。

3. 产出进度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 2025 年度各项工作有序推进落实，严控预算执行进度，各项工作在年度内完成顺利完成设定指标。全年预算支出项目均按预期工作计划执行实施完成。审判效率方面，审限内结案率由上一年 91.98%提升至 94.38%。

4. 产出成本

2025 年度，西城法院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夯实预算编制基础，统筹压减非必要、非刚性项目支出，强化预算刚性约束，实现“降本增效”。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2025 年，西城区法院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锲而不舍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通过全年工作的开展，达成了年初设定的产出效益目标。主要如下：

1. 经济效益

推动金融纠纷源头治理，审结信用卡、金融借款合同等各类金融案件。探索“四步先行调解法”，推动欠款人与银行达成调解，帮助欠款人修复信用，助力银行及时回款。依法助力金融监管，审结涉“一行两局一会”金融行政案件，支持金融监管机构依法履职，强化监管。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严惩涉众型经济犯罪，审结非法集资等犯罪案件，追赃挽损 3000 余万元。刚柔并济助企纾困，执结涉企执行案件，执行到位 6.93 亿元，助企业“及时回血”。

2. 社会效益

持续深化“先锋同行”工作，最大限度把群众反映的各类矛盾问题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萌芽。“法官下沉”快速响应群众诉求，充分发挥 12368 热线主渠道作用，依托在各共建街道、单位设立的“枫桥式法官工作站”，及时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全国劳模赵海法官带领志愿者服务队十八年来常态化巡回街道社区，开展法律咨询、指导调解、精准普法、司法确认等“上门服务”“接单即办”精准响应基层治理诉求，全年源头化解矛盾纠纷。优化便民服务，以群众需求为导向，全力打造高效、便捷、有温度的诉讼服务。坚持“有案必立”，高效审核网上立案 5.5 万余件，立案大厅全年接待群众 8.4 万余人次，“诉服管家”和志愿者提供法律咨询 1.3 万余人次，线上立案省时省力，线下服务井然有序。

全面推广要素式起诉状、答辩状，让群众诉讼更便捷。开通律师安检绿色通道，在大厅设置律师阅卷室和工作室，充分保障律师查阅卷宗、复制庭审笔录、依法调证等相关权利。深化接诉即办，全年接收 12368 热线、“西城家园”等平台工单 12.4 万余件，响应率办结率 100%，力求一次答复、有效解决，对“找法官”诉求做到回访全覆盖。

3. 环境效益

统筹推进，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快审快结破解经营僵局，审结商事案件。创新“分阶段调解”，优先解决合同履行主要障碍，帮助企业及时恢复经营。服务保障创新驱动发展，审结各类知识产权案件，护航新消费业态健康发展。依法维护市场秩序，对职业索赔人知假买假行为不予适用惩罚性赔偿，倡导依法合理维权。刚柔并济助企纾困，执结涉企执行案件，执行到位 6.93 亿元，助企业“及时回血”。

4. 可持续性影响

典型案例引领社会风尚，围绕预付式消费纠纷、交通事故纠纷等主题举办新闻通报会，发布各类典型案例，引导群众知法守法。审结“扰邻者打人自伤索赔案”，依法纠正“谁受伤谁有理”的错误认识。在“交通事故救助基金追偿案”中，依法支持追偿急救垫付款，消除先行垫付后顾之忧，获评最高人民法院典型案例。创新丰富普法形式，推动普法宣传进校园、进社区、进机关、进企业。制作发布普法微视频、

微动漫 16 部，原创微视频《法卫红墙 如我在诉》在最高人民法院第十二届“金法槌奖”中获优秀奖。在微信、抖音等新媒体累计发布普法文章 1000 余篇，全平台日均阅读量超 1.5 万次。营造良好法治校园环境，法治辅导员在全区中小学校开展“开学第一课”、模拟法庭、法治课堂等丰富多样的校园普法活动 82 次，累计覆盖 1.7 万人次，让法治种子在青少年心中生根发芽。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区法院始终牢记审判权来自于人民，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向区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加强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工作，认真落实审议意见。制定西城法院与代表“家站”联动共建工作方案，与辖区 15 个街道的代表之家和代表联络站建立常态化联络互动机制。邀请代表委员参与、见证并监督重要活动、上门走访代表共 83 次，线上线下联络覆盖三级代表委员 400 余人次，“面对面”征求意见建议 129 条，逐条研究、及时反馈，高质高效回应代表委员关切。依法接受检察机关法律监督，邀请检察长列席审委会。组织“法院开放日”活动，邀请辖区机关单位、中小學生走进法院，“零距离”感受法治文化。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财务管理

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西城法院为规范财务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以及《政府会计制度》等法规政策规定，结合本单位自身业务管理需求建立了“以预算管理为主线、以资金管控为核心”的内部控制体系，明确了各项业务活动管理的职责分工、控制标准、审批权限、审批流程和风险防范要求，实现了经济活动全链条、全方位、全覆盖的制度化管控。有效保障了本单位预算规范执行、资金使用合法合规、国有资产的安全与完整以及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2.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西城法院以完善的资金支出管理内控制度为基础，资金管控范围覆盖预算资金申报、使用的全部过程。在预算编制环节，按照“零基预算”的原则，立足审判执行工作保障需求，科学编制部门预算，合理测算预算资金，确保预算编制的精准度；预算执行环节，坚持全员参与、集体研究、民主决策，贯彻“先有预算、后有支出”以及“专款专用”的原则，规范资金支出审批权限，严格按照多层级审批体系，层层把关，杜绝不合理支出，确保预算执行刚性；在决算编制环节，坚持“数据真实、内容完整、口径一致”的原则，全面、准确反映年度财务收支状况。

同时，结合内外部审计、绩效监控等手段，强化资金支出的监督管理，严格落实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和资金结算管理办法等制度要求，加强对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审查，确保资金使用合法合规、安全高效。

3. 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西城法院通过建立相互制衡的管理机制，通过“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原则合理设置财务岗位，明确岗位职责，规范执行原始票据审核、会计核算、会计稽核等相关工作，为保障本部门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准确性夯实了基础。通过强化会计部门的监督职能，参与本部门固定资产资产监盘、合同执行监督等工作，确保账证相符、账实相符、账表相符、表表相符，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本单位资金收支情况、资产状况和预算执行结果等会计基础信息。

（二）资产管理

西城法院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办公用品及低值易耗品管理规定》对本单位资产购置、登记、领用、盘点、报废处置的审批权限和实施流程作出了明确的规定，有效维护了国有资产的安全完整、合理配置和有效利用。在资产购置管理方面，明确了固定资产购置审批程序，建立验收、入库、登记制度，细化了固定资产调拨程序，完善调拨手续；在资产使用管理方面，建立了固定资产登记管理制度，设置固定资产总账、财政动态库和固定资产卡片，并设专人专岗负责固定资产实物管理和固定资产卡片登记，将其作为固定资产入账凭证之一；在资产处置方面，建立固定资产报废制度，根据固定资产使用年限、固定资产使用状态及部室报废申请等，依法依规办理核销手续。另由综合办财务管理组牵头，定期或不定期组织资产管理部

门、资产使用部门对资产进行盘点，保证资产“账证、账实、账账”相符。2025 年度，本单位资产配置、采购、领用、保管、处置以及监督管理均符合财政部门和本单位内控制度的规定，总体使用效率高。

（三）绩效管理

西城法院持续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按照相关工作要求，明确落实各科室绩效管理职责，对部门绩效实施全过程管理。在预算编制前，开展绩效目标填报的内部培训，加强内部审核，提高绩效目标设定的科学性和合理性，扎实打好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基础；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将所有预算支出项目纳入绩效目标运行监控，预算执行和业务实施监督“双管齐下”，发现问题及时进行纠偏；决算后，对部门整体支出以及所有项目支出绩效实现情况进行评价，高度重视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坚决压减低效无效支出，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促进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能力水平均衡发展。

2025 年 8 月，西城法院完成 2025 年上半年所有项目绩效目标运行监控工作；2026 年，对 2025 年度所有预算支出项目均实施了绩效评价，占部门本年度项目总数的 100%，涉及预算支出金额 8,304 万元。其中，开展部门绩效评价并出具绩效评价报告的支出项目 1 个，涉及预算支出金额 527.2 万元，评价得分为 91.24 分；自评项目 13 个，涉及预算支出金额 7,776.82 万元，得分均在 90 分-100 分之间，评级等

级为优秀。

（四）结转结余率

根据西城法院 2025 年决算报表相关数据统计，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 282.37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 2.05 万元，2025 年基本支出预算数 27469.68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 8348.5 万元。西城法院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结转结余率为 0.79%，较上年结转结余率 0.82%降低了 0.03%，西城法院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情况良好。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2025 年，西城法院预决算差异率-0.79%。体现出西城法院能够严格执行市财政批复的部门预算支出，未经财政部门批准，不得随意进行预算调整，杜绝无预算支出，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情况，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完成。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经评价，得分为 94.34 分，评价绩效级别评定为“优”。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个别项目前期调研不够充分，预算取费未根据市场物价水平适时调整，且资金安排与工作实施方案中的业务实施步骤和进度关联度不够充分，导致项目预算的精准度不足。

2. 部门项目管理机制仍存在不足。个别项目未结合预算主体职责，在项目立项阶段制定行之有效的工作实施方案，

并对方案的可行性实施必要论证，不利于有效保障项目绩效目标实现。

3. 目标管理意识仍需加强，主要表现在个别项目预算资金或工作内容发生变化，但未根据工作实际需求及时对项目的绩效目标进行调整，导致项目产出完成值与目标值出现偏差。

六、措施建议

（一）提高预算编制的精准度

项目预算编制应严格遵循“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预算年度的工作要求，充分做好项目的需求、实施条件等前期调研工作，结合项目工作目标、范围、标准，精准估算数量、单价等预算测算的核心要素，参照现行财政定额标准、市场公允价格及同类项目执行情况，合理测算预算资金，避免出现预算执行率偏低或年中调剂频繁的情况。

（二）完善项目管理机制

建议完善项目库管理，树立“先谋事后排钱”的理念，在项目立项阶段，责任处室应结合自身预算主体责任制定科学、可行的工作实施方案，细化项目执行过程中涉及的项目背景、目标任务、组织机构、人员分工、实施计划、第三方管理、过程管控、考核验收、风险防控等，并严格执行，确保工作方案能够全面保障绩效目标的实现。

（三）提升绩效目标管理意识

建议将绩效目标填报落实到具体的岗位，以绩效管理工作中发现的问题为导向，总结经验和不足，有针对性地对相

关工作人员开展培训，提高绩效目标设置的规范性、科学性和合理性，强化绩效指标的可行性和细化、量化程度，如发生预算调整、政策变化等特殊情况，应及时对相关工作方案和绩效目标进行调整并经批准后执行，以促进提升项目预算管理水平和产出效果。